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必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6-148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必康股份	股票代码	0024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兵	葛家汀	
电话	0513-84415048	0513-84415116	
传真	0513-84415116	0513-84415116	
电子信箱	jshtchb@163.com	jjjkjgjt@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38,208,474.12	775,641,469.78	13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4,882,936.68	191,364,216.66	15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0,974,005.66	191,685,601.17	14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4,828,359.18	174,260,123.54	178.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80	0.2113	6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80	0.2113	6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1%	10.24%	-2.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72,184,947.77	9,189,604,135.13	6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41,960,159.31	5,247,546,416.54	49.44%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79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8%	581,930,826	581,930,826	质押	562,930,826
李宗松	境内自然人	12.62%	193,358,467	172,661,871	质押	190,600,000
周新基	境内自然人	8.91%	136,576,018	120,117,865	质押	126,560,000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9%	100,997,419	100,997,419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6.57%	100,645,966	100,645,966		
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8%	77,869,463	77,869,463	质押	73,205,000
陈耀民	境内自然人	1.65%	25,239,856	25,179,856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24,233,946	24,233,946	质押	24,0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20,128,831	20,128,831		
高继业	境内自然人	0.62%	9,550,000	9,5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与股东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股东陈耀民先生与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股东谢勇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0 股，均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述

2016年上半年，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顺利实施的背景下，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整合、提升、培养、优化”的八字方针，全面分析和研判国家宏观经济趋势、行业发展趋势，抢抓医药大健康及新能源、新材料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依托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持续不断地强化内部管理，优化整合商业渠道，提升营销团队素质，加强生产质量管理，完善售后服务体系，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在日趋严峻的市场竞争形势下，依然呈现出较大幅度的增长。

医药板块，公司深度贯彻实施“十三五”规划中的健康中国战略，逐步推进医药大健康及相关产业的发展，不仅在调整产业结构、改变经济架构的基础上做出改善和提升，同时还着力医养融合、生物制药技术、医疗服务、医疗健康、研发外包等领域的技术革新和推进，降低行业总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新能源、新材料板块，公司两大主产品六氟磷酸锂和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市场均呈现出供不应求的状态，公司抢抓锂电产业和特种纤维行业的发展机遇，积极准确地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在现有产能完全释放的同时加快推进两大优势项目的扩建进程，在大幅扩充产能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品工艺流程，增强产品盈利能力，力保公司在该行业领域的国内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3,820.85万元，同比增长136.99%；实现营业利润56,296.70万元，同比增长166.27%；实现利润总额57,927.45万元，同比增长174.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488.29万元，同比增长153.38%。

(2) 主营业务分析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公司资产及业务范围发生了重大变化，主营业务转变为医药类产品的生产及自产品的销售，目前公司已是一家集医药、新能源、新材料、药物中间体（化工类）业务为一体的上市公司。报告期内，除药物中间体板块产品表现平平外，医药板块、新能源、新材料板块均保持了较强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利润贡献的主要来源。从总体上来看，公司经营业绩保持了持续增长的良好态势。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38,208,474.12	775,641,469.78	136.99%	主要系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GMP改造完成后，产销量有较大的增长；公司新能源板块六氟磷酸锂产品销售价格、销量同比大幅提升；以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营业成本	813,041,389.44	305,847,816.39	165.83%	主要系子公司陕西必康GMP改造完成后销量增加导致销售成本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销售费用	223,849,012.62	196,679,580.34	13.81%	主要系子公司陕西必康销售部门业绩增长提成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管理费用	160,711,042.36	44,470,845.59	261.39%	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财务费用	46,934,481.41	1,428,822.08	3,184.84%	主要系子公司陕西必康发行债券的利息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所得税费用	88,440,944.37	19,792,710.03	346.84%	主要系公司利润总额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研发投入	64,650,708.58	23,856,064.83	171.00%	主要系医药新产品、新能源产品的研发投入较去年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28,359.18	174,260,123.54	178.22%	主要系销售商品回款增加以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2,318,719.59	-1,241,984.08	-244,856.34%	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购建固定资产等支付的现金增加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7,857,165.69	-171,922,634.25	2,390.48%	主要系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子公司陕西必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企业合并本期并表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0,881,419.28	1,095,505.21	125,949.74%	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持续拓展第三终端的市场占有率，努力提升品牌知名度，同时加大第二终端市场开发与动销力度，实现了零售价格的统一，确定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式，并以学术推广的方式加强店员、店长和医生的培训，提升对药品的认知度和推广力度，实现与核心区域连锁的全面合作，为第二终端的扩容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在团队的管理方面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业绩结果为导向，以科学合理的考核体系激励着员工单元业绩的提升，为全年业绩的完成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及其下属公司重点推进制药车间GMP认证工作，通过精心组织、积极实施，不断加快车间改造进度，GMP改造工作的陆续完成，产能得到有效释放，产销量大幅提升，实现利润同比快速增长。

3、公司全力推进各项投资项目的进展工作。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新沂”）

工业4.0建设项目的基础建设已基本完成，智能化制药车间的生产线规划及设备定制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山阳三期项目已完成建设规划设计，智能库房、数字化工厂等将在今年下半年开工建设；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建设正按计划推进；公司新能源产品六氟磷酸锂的2000吨年产能得到充分利用，新增投资的“年产3000吨六氟磷酸锂扩建项目”优先推进，预计在今年年底进行试生产；公司新材料产品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现有1600吨的年产能也已得到有效释放，产品供不应求，其二期扩建工作正按序时进度推进，扩建完成后产能将增至3200吨/年。

4、公司及下属公司充分运用资本市场融资工具，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其中，陕西必康于2016年2月24日成功非公开发行20亿公司债券，债券期限3年期（2+1）；必康股份于2016年8月15日成功非公开发行30亿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3年期（2+1），减轻了公司短期偿债压力，优化了长短期负债结构，降低综合融资成本，释放担保抵押资源，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为企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于2016年6月16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收购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必康新沂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安健康”）100%股权。2016年6月17日，嘉安健康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事宜，并领取了新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嘉安健康股东由“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至此，嘉安健康正式成为必康新沂全资子公司。

此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表编制原则，上市公司合并报表期初数包含嘉安健康的数据。

2)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于2016年1月28日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拟投资



设立控股子公司开展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开展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2016 年 1 月 29 日，陕西必康完成了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如东县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控股子公司《营业执照》，分别设立一期医疗中心项目公司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新宗”）和二期养老中心项目公司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医养”）。

必康新宗和必康医养已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分别收到 20,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出资，陕西必康持股比例分别为 60%和 80%，期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必康新宗和必康医养。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周新基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